

金堂县委编办

2016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负责全县行政体制改革、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以及机构编制日常管理等工作。

(二)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创新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提高依法行政效能。坚持依法治理、系统治理、智慧治理理念，创新“构建一个体系、实现两个综合、促进三环联动、建立四项机制、完善五项制度”的工作思路，研究拟定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意见、县城管局（县执法局）“三定”方案、人员划转方案等配套方案，逐步完善综合行政执法运行机制和联动机制，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和效率，加快建设与成都卫星城相匹配的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2. 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创新“一个标准奠基础、两个平台优布局、三级联动提效能、四项机制优服务”的工作思路，研究拟定《关于强化淮口政务（工业）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将淮口镇公共服务中心纳入县政务中心直管，统筹下沉县政务中心相关审批服务事项到淮口政务服务中心，创新设立项目投资服务、入驻企业配套服务和便民服务专区，优化办理流程和管理运行机制，全面提升企业投资、群众配套服务水平，加快营造服务企业

法人与服务自然人并重、服务工业经济与方便群众并重的优质政务环境。

3.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法治金堂建设。一是推进权责清单编制公布。印发《关于开展全县责任清单编制工作的通知》，编发《金堂县责任清单编制工作指南》，组织召开2次培训会，完成全县32个县级部门6280项行政权力责任清单编制会审，推动权责清单成为县级部门依法履职的准绳。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制定《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建立“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建立我县事业单位法人监管类“二库一清单”，对随机抽取的5家事业单位进行了实地检查。

4. 加强事业单位管理，强化公益性服务性功能。一是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将条件成熟的6家行政类事业单位撤销，职能划入对应行政部门。撤销1家经营类事业单位。通过撤销、合并、优化，共减少事业单位11个。并积极探索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逐步规范公益类事业单位管理。二是完成2015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检验工作，263家事业单位顺利通过法人年检，全部换发新版法人证书，年度报告书全部在事业单位在线网站上公示；完成77家机关、群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完成200余家事业单位网上域名注册工作。

5. 创新机构编制管理，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2016年，共计核定县内调动用编217名、公招用编434名、军转

安置用编 15 名、县外调入用编 29 名，办理上编 478 人次，下编 437 人次；优化成阿工业园区、金堂工业园区机构编制配置；调整优化部门内设机构设置 25 家。继续推进教育系统编制管理创新工作，实行“学段学科”结构化管理，探索建立公立幼儿园教职工编制配置标准和管理办法，逐步优化教育系统编制资源。探索公立医院编制备案制、法人治理等体制创新。

6. 坚持“学”“做”结合，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将政治理论学习与机构编制工作相结合，以学促工扎实开展各项改革任务，塑造责任担当、廉洁务实、和谐团结的良好队伍形象，着力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机构、编制、人才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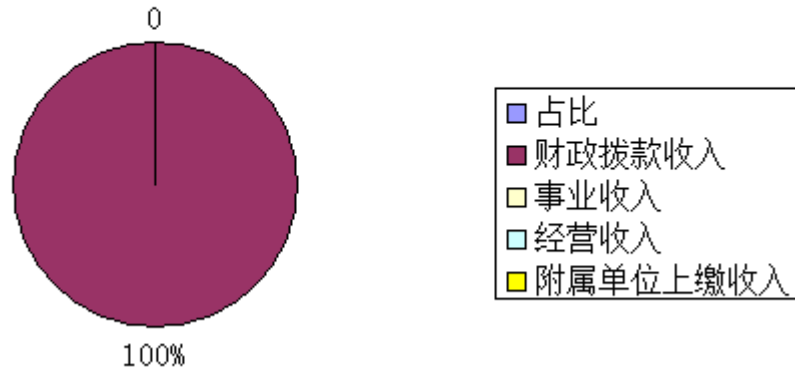
二、部门概况

县委编办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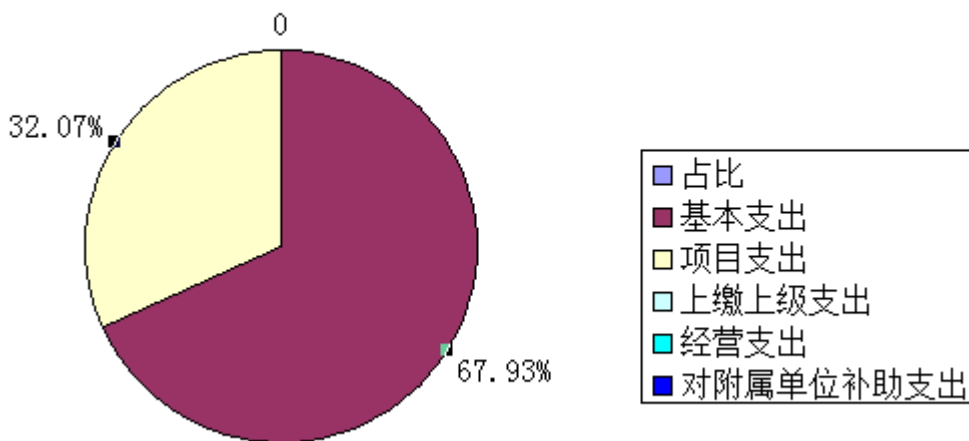
2016 年县委编办本年收入合计 283.19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72.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3.19 万元，占 100%，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72.51 万元；无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和其他收入。

2016年县委编办收入合计占比图



2016年县委编办本年支出合计283.19万元，与2015年相比增加7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37万元，占67.93%；项目支出90.82万元，占32.07%；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县委编办2016年支出合计占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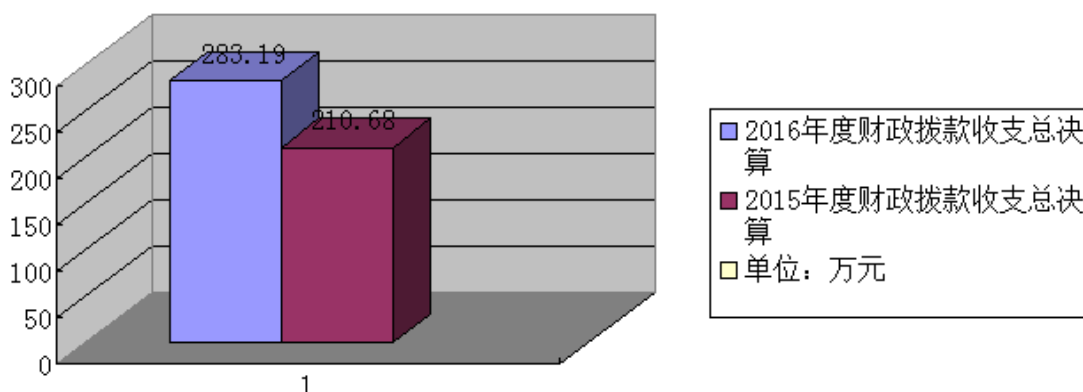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县委编办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83.19万元。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2.51万元，

增长 34.41%。

2016年、2015年县委编办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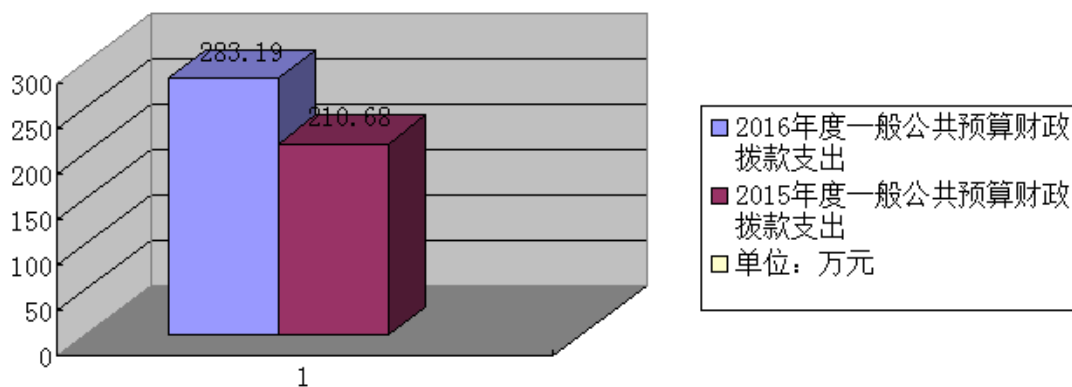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县委编办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5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72.51 万元，增长 34.41%。

县委编办2016、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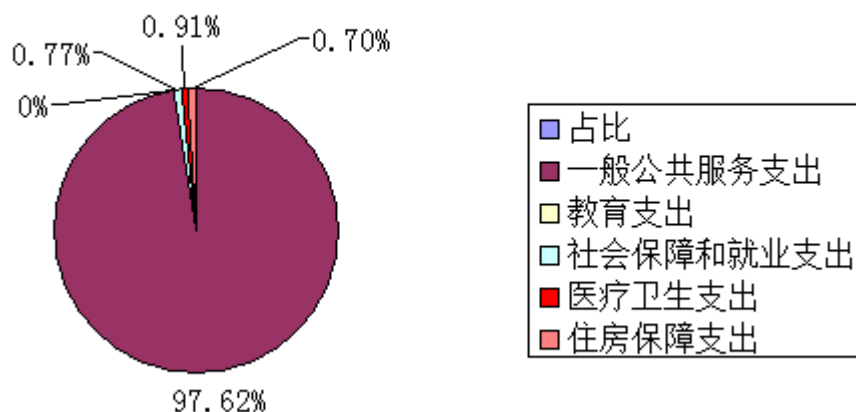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县委编办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44 万元，占

97.62%；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万元，占 0.77%；医疗卫生支出 2.59 万元，占 0.91%；住房保障支出 1.98 万元，占 0.7%。

县委编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16 年决算数为 185.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 年决算数为 90.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 年决算数为 2.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6 年决算数为 2.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16年决算数为1.9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县委编办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37万元,与2015年相比减少14.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2.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76万元,完成预算95.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4万元,完成预算98.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预算91.16%。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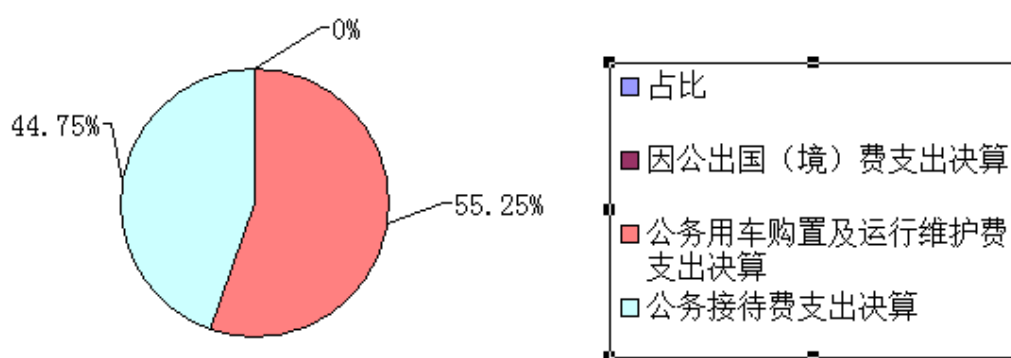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0.58 万元，下降 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均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11 万元，下降 2.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38 万元，下降 8.8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车改革后节约开支以及按厉行节约要求尽量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84 万元，占 55.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92 万元，占 44.75%。具体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占比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8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和业务调研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2016 年公务接待费 3.92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460 人，共计支出 3.9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内外编制部门到我县考察学习等业务工作中产生的工作性质接待 3.92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县委编办 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县委编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 万元，比 2015 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16.67%。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县委编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4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县委编办公有车辆1辆，其中：

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 0 个，涉及财政资金 0 万元，覆盖率达到 0%。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8. 教育（类）...（款）...（项）：指……。

9. 科学技术（类）…（款）…（项）：指……。
10.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款）…（项）：指……。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 … …
- … …
- … …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1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2.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9.。